

滙豐信用卡網上迎新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 2019 年 6 月 4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您可經滙豐網頁或滙豐網上理財申請合資格信用卡，如獲成功批核，您可：
 - a. 於發卡後首 60 個曆日內以合資格信用卡作港幣／人民幣 6,000 元或以上的合資格簽賬，以獲享\$800「獎賞錢」（如您是全新信用卡客戶）或\$400「獎賞錢」（如您是現有信用卡客戶）的迎新禮品一份（以上人民幣簽賬只適用於滙豐銀聯雙幣鑽石信用卡或滙豐銀聯雙幣信用卡；用作計算合資格簽賬的港幣及人民幣的兌換率為 1 比 1）；及
 - b. 獲享\$100「獎賞錢」的「賞付款」獎賞一份，若您：
 - i. 未曾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至合資格信用卡發卡前登入滙豐 Reward+手機應用程式；及
 - ii. 於發卡後首 60 個曆日內經滙豐 Reward+手機應用程式內的「賞付款」功能，成功繳付新批核合資格信用卡的信用卡結單或其合資格交易（全數或部分金額）。
3. 如您於推廣期內申請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及憑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完成條款 2(a)及／或(b)要求，您只可獲享一份迎新禮品及／或一份「賞付款」獎賞。若您同時享有我們其他推廣活動的優惠，我們可決定只向您提供其中一項推廣的推廣優惠。
4. 我們將根據我們持有的合資格簽賬交易紀錄，計算您可獲享的「獎賞錢」。如您符合資格獲享優惠，我們會將「獎賞錢」誌入您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

完成迎新禮品／「賞付款」獎賞要求的日期	誌入「獎賞錢」的月份
2019 年 6 月 4 日至 8 月 14 日	2019 年 9 月
2019 年 8 月 15 日至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1 月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 日	2020 年 3 月
2020 年 3 月 1 日以後	2020 年 7 月

5. 於獲享額外「獎賞錢」後，如用作計算額外「獎賞錢」的有關交易被取消，或您於合資格信用卡開戶後 13 個月內取消該合資格信用卡，我們有權於有關持卡人的信用卡戶口扣除該額外「獎賞錢」而不作事先通知。

如何獲享優惠

6. 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在整個推廣期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及
 - b. 使用合資格信用卡及完成條款 2(a) 及／或(b)要求。
7. 您不能獲享優惠，若您：
 - a.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曾取消任何由我們發出的個人信用卡基本卡；或
 - b. 是附屬卡申請人。

有關年費豁免

8. 於同一張申請表申請的合資格信用卡及附屬卡可享首兩年年費豁免。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9. 信用卡申請表上的迎新禮品一經選擇，將不能更改。如您未有選擇迎新禮品，您將會獲享「獎賞錢」作為迎新禮品。
10. 您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或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或會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存根、交易紀錄及／或其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11. 合資格信用卡、「獎賞錢」計劃及滙豐Reward+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2. 我們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我們的網頁。
13.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獲享的「獎賞錢」或任何已享用的優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4.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有關您的信用卡申請及此推廣的爭議，我們保留最終決定權。
15.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撰寫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16.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任何滙豐 Visa Signature 卡、滙豐白金卡、滙豐滙財金卡、滙豐銀聯雙幣鑽石信用卡、滙豐銀聯雙幣信用卡的港幣個人基本卡。
17. 「合資格簽賬」指於發卡後首 60 個曆日內以合資格信用卡所作的累積簽賬淨額，並於核實持卡人資格獲享優惠時已誌賬的交易。以下交易並不是合資格簽賬：

- 財務及銀行費用：年費、財務費用、逾期費用；
- 不需出示實體信用卡之交易（網上交易除外）：郵購、傳真及電話訂購；
- 以附屬卡作的交易；
- 其他交易：
 - 透過滙豐流動理財及／或網上理財繳費；
 - 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或電子錢包的簽賬交易（八達通自動增值除外）；
 - 於「獎賞錢」購物網及其他推廣進行的換購交易；
 - 現金貸款、「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的提款金額；
 - 「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及「簽賬分期計劃」及其他分期計劃之供款金額；
 - 於非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購買外匯、匯票及旅行支票）；
 - 於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購買銀行產品及服務）
 - 電匯；
 - 賭博交易；
 - 繳稅；
 - 自動轉賬、循環付款；
 - 所有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

18. 「現有信用卡客戶」指我們於批核其申請時持有任何由我們發出的個人信用卡基本卡的客戶。

19. 「全新信用卡客戶」指我們於批核其申請時並未持有任何由我們發出的個人信用卡基本卡的客戶。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